



高新区2024年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库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新建/改建/扩建)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责任单位	资金规模和来源	项目进度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贫困户带贫减贫机制
1	2023年秋季“雨露计划”补助	教育补助	新建	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	对全区中高职在校贫困生进行资助	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工作组、各街道	6.3万元；财政衔接资金（省级资金）	2024年3月30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为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对象中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学习补助	提高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
2	2024年春季“雨露计划”补助	教育补助	新建	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	对全区中高职在校贫困生进行资助	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乡村振兴工作组、各街道	6.15万元；财政衔接资金（省级资金）	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为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对象中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学习补助	提高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
3	2024年度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	补助	新建	兴仁街道 兴城街道 张范街道	开设公益专岗	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工作组、各街道	60万元；财政衔接资金（省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激发已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监测对象内生动力，提供就近就业岗位，增加已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收入	增加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4	兴仁街道曲柏后村道路硬化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兴仁街道	新建未硬化道路、修复破损道路	兴仁街道办事处	60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
5	兴仁街道匡山头村道路硬化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兴仁街道	新建未硬化道路、修复破损道路	兴仁街道办事处	15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
6	兴仁街道西曲柏村道路硬化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兴仁街道	新建未硬化道路、修复破损道路	兴仁街道办事处	40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
7	兴仁街道曲柏前村道路硬化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兴仁街道	新建未硬化道路、修复破损道路	兴仁街道办事处	15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
8	洪洼村农副产品中转中心项目	产业	新建	兴仁街道	建设两座钢结构仓储中心	兴仁街道办事处	120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脱贫户和监测户享受项目收益分红，同时带动本村村民及辐射周边村民就业	带动脱贫户和监测户增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9	兴城街道2024年度公益岗补助（扶贫专岗）	补助	新建	兴城街道各村	扶贫专岗补助	兴城街道办事处	19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提供就近就业岗位，带动已脱贫户增收，巩固脱贫成果	增加已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0	兴城街道2024年度公益岗补助（亲情互助）	补助	新建	兴城街道各村	亲情互助补助	兴城街道办事处	10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失能人员得到照料，已脱贫人口有就业岗位，提高家庭收入	按照失能等级重度、中度、轻度程度，分别发放相应岗位补助
11	兴城街道石农村农业生产道路硬化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兴城街道	村内道路硬化	兴城街道办事处	15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
12	张范街道汤庄村道路修建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张范街道汤庄村	村内道路硬化	张范街道办事处	18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
13	张范街道汤庄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张范街道汤庄村	修缮村废弃水库，用于村内灌溉、防火等；修建小广场并配备部分健身器材；对入户小路进行修缮、及种植部分绿化树木等	张范街道办事处	20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
14	张范街道南于村道路修建项目	基础设施	新建	张范街道南于村	村内道路硬化	张范街道办事处	78万元；财政衔接资金（区级资金）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建档立卡已脱贫享受政策户和监测户	解决群众农业生产生活实际困难，方便村民生产出行和劳作，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提高人民幸福指数，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巩固脱贫成果